

## 實踐大學 函

地址：104336臺北市中山區大直街70號  
聯絡人：謝妮芸  
電子信箱：niniyun@g2.usc.edu.tw  
聯絡電話：02-25381111分機6111  
傳真電話：(02)25336293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實法字第113001273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海報 (1131202047\_1\_特殊選才A4-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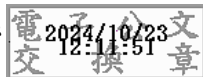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校法律學系辦理114學年度大學特殊選才招生海報  
電子檔1份（如附件），敬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  
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法律學系辦理特殊選才招生網路報名期間為113年11月7日(星期四)至11月26日(星期二)，詳細內容請參閱招生簡章、海報或法律學系網頁。
- 二、為確保報名程序順利完成，請有意報名者務必提前準備相關資料，並於指定期限內上網完成報名手續，報名網址：  
[https://examreg.usc.edu.tw/usc\\_recruit/a7\\_1.aspx](https://examreg.usc.edu.tw/usc_recruit/a7_1.aspx)。
- 三、實踐大學法律學系網頁連結網址：<https://law.usc.edu.tw/>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法律學系



114學年度

# 實踐法律系 特殊選才

2名

## 報/考/資/格

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，始符合本系特殊才能之報考資格：

- ◎ 具有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特殊才能表現或學習經驗，並可提供佐證資料者。
- ◎ 曾參加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國內外能力競賽、展覽、發表會或工作坊，並持有證明者。

## 指/定/繳/交/資/料

- ◎ 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(考生如無法提出高中(職)在學成績證明者，得以其他成績證明取代，並於該成績證明中敘述原因)。
- ◎ 自傳(請以中文撰寫並詳述學習歷程、申請動機及與本學系領域有關之特殊成就或表現，且字數不超過1,000字)。
- ◎ 特殊成就或表現之證明文件(如參加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競賽獲獎證明、修讀法政或公民與社會類之多元選修課程的經歷與反思報告，或對法政領域具有特殊成就或表現之證明文件)。
- ◎ 其他有利於顯示學生與本學系領域相關之人格特質、優點、過去成就或未來潛力等資料。

網路報名時間——113年11月7日(四)至113年11月26日(二)

報名及書審資料繳件截止時間——郵寄113年11月26日(二)，現場113年11月26日(二)17:00止

甄試項目——書審資料審查佔50%、面試佔50%

面試日期——113年12月7日(六)

放榜日期——113年12月16日(一)

聯絡電話：(02) 2538-1111 轉 6111 謝小姐

E-mail：law@g2.usc.edu.tw

網址：https://law.usc.edu.tw/



網路報名系統



實踐法律

SHIH CHIEN LAW

實踐大學  
法學院  
法律學系